



投资者签了两份不同的合同。

疑问1：

两份合同，不同公司主体？

用软件服务费换股票？

广东维度互联科技有限公司，曾用名广州兔子先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，成立于2019年，法定代表人为刘燕燕，注册地址原在广州天河，今年2月底更换至广州黄埔。其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，实缴资本未予显示。经营范围庞杂，包括化妆品销售、日用家电零售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等，但并未涉及金融服务。

根据南都记者所见资料，投资者签了两份不同的合同。一份是Wedotalk软件服务合同，显示投资者向广东维度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交的1万、2万元是“软件服务费”；另一份“维度有限公司股票转让协议”则显示，甲方是维众有限公司（英文名VE ZHONG LIMITED），乙方是普通投资者，广东维度互联科技有限公司成了“见证方”，甲方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转让给乙方。该股票的转让为甲方“赠送”给乙方。

上述协议称，甲方为美国纳斯达克交易所挂牌OTC公司的股东BVI（英属维京群岛

) 公司。截至发稿，记者未查询到有关“维众有限公司”的公开详细信息。

投资者持有两份合同，一份是和广东维度互联科技有限公司签订，另一份是和维众有限公司签订。不少投资者并没有注意这些不同，他们对合同的细节未予深究。为何会出现这种情况？记者尝试寻找广东维度互联科技有限公司的联系渠道。搜索发现，该公司有自己的网站，但网页简单，只介绍了WedoTalk软件，没有提到赚钱、上市、股票等内容。该网站上没有提供任何公司的联系方式。通过投资者的介绍，记者找到该公司一个客服人员。然而，记者想咨询合同上的一些疑问，对方没有进行回应。

此外，记者发现有些投资者交了钱，手里却没有得到有效凭据。例如，胡硕投资的1万元，是交给团队的负责人，再由负责人转交给公司的，他和公司签的合同也是交钱后一段时间才收到。据南都记者调查了解，很多投资者交了钱，没有拿到发票，除非主动要求提供，公司也从不提及发票一事。记者获取的发票信息显示，销售方是广东维度互联科技有限公司，开具的是普通发票，项目名称为“信息技术服务费”。